**中共杭锦旗委员会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18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主要职能**

（1）旗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职责

向旗委和旗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提出工作建议，传达贯彻旗委和旗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工作情况，办理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事项；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承担巡察工作政策研究、制度建设、信息处理、新闻宣传等工作；对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旗委和旗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与纪检、组织、审计、信访、政法等机关和部门进行沟通联络。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勤、监督和管理；为巡察组开展工作提供服务保障；管理巡察工作专项经费和巡察机构固定资产；办理旗委和旗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2）旗委巡察组职能职责

围绕巡察对象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党内法规，遵守党的纪律，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旗委决策部署，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等情况进行监督，着力发现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党的观念淡漠、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管党治党宽松软等问题；承担旗委和旗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2018年，本单位独立编制机构1个。成立巡察办和2个党委巡察组，巡察办设有综合室、督查室2个科室。巡察办2017年成立，通过与编制部门对接协调，批准核定编制16个（其中行政编制8个，事业编制8个）年末实有人数7人，属于行政编制。

（1）综合室

协助处理日常工作，承担巡察工作政策研究、制度建设、信息处理、新闻宣传、会议筹备等工作；负责与纪检、组织、审计、信访、司法等协作机关和部门进行沟通联络；承担巡察办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精神文明建设、信息化考评、财务、文书文印和后勤保障等事务。

（2）督查室

负责对旗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情况进行综合调度、组织协调和督办催办；对相关部门移交事项办理情况进行督查、督办；按时办结旗委巡察办领导批示和交办事项，并按要求起草整改落实工作情况报告；对旗委和旗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根据巡察单位整改情况、巡察移交事项办理情况等，起草成果运用情况综合报告。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年收入预算64.07万元，本年收入决算92.14万元，差异率43.81%，其中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64.07万元，收入决算92.14万元，差异率43.81%。本年支出预算64.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预算支出62.51万元，支出决算76.7万元，差异率22.7%；主要原因是2018年4月份调入1人，增加工资附加性支出和人员工资支出。公用经费支出预算1.56万元，支出决算15.44万元，差异率889.74%；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保障巡察工作”等方面支出。其中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4.07万元，支出决算92.14万元，差异率43.81%。

二、关于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总计92.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92.14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总计92.14万元，其中：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92.14万元，增长0.00%；支出总计增加92.14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

（二）关于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合计92.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2.14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关于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支出合计92.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14万元，占100.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92.14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总计92.14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收入增加92.14万元，增长0.00%；支出增加92.14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

（五）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2.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14万元，占100.00%；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00%。

（六）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2.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6.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4万元、津贴补贴44.0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26万元，较上年增加76.7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公用经费15.4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46万元、印刷费0.83万元、邮电费0.27万元、维修费0.09万元、差旅费3.29万元、其他交通费1.47万元、资本性支出7.03万元，较上年增加15.4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

（七）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无差异。需要说明的是我单位车辆为租赁车辆，决算将1.47万元放入其他交通费中。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2017年增加0.00万元, 主要原因是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车均运维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比2017年增加0.00万元, 主要原因是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44万元，比2017年增加15.44万元，增长0.00%。需要说明的是： 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比2017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 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比2017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 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比2017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 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2017年增加0.00台（套），主要原因是2017年新成立单位，没有上年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2017年增加0.0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因新成立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严梅      联系电话：0477-2276295